

# 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项目 管 理 办 公 室

## 关于遴选山东省 2024 年职业院校教师 素质提高计划项目承办机构的通知

各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相关单位：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6 号）和《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深入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的通知》（鲁教师函〔2022〕34 号）等文件要求，现就遴选山东省 2024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承办机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项目

山东省 2024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培训共有 14 个项目类型、55 个项目（详见附件 1）需面向省内外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和相关单位遴选承办机构。

### 二、项目要求

#### （一）内容要求

1. 课程实施能力提升。面向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岗位辅导等形式，分阶段开展研修，其中集中培训

不少于 3 周（12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课程思政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和教案编写与实施、新型活页式与工作手册式教材编写与使用、模块化教学模式研究与实施、实训实习教学组织与实施、教学诊断与改进的实施、教学质量评价等。项目结束后，应产出与培训内容相关的显性培训成果。

2. 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面向职业院校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项目实操、岗位辅导等形式，分阶段开展研修，其中集中培训不少于 3 周（12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信息化制度标准、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制作应用、在线教学组织实施和平台使用、混合式教学组织实施、VR（虚拟现实）、AR（增强现实）、MR（混合现实）、AI（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教学管理信息化应用。项目结束后，应产出与培训内容相关的显性培训成果。

3. 1+X 证书制度种子教师培训。面向 1+X 证书制度试点院校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合作培训、岗位实践等方式开展研修，其中集中培训不少于 3 周（12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职业（专业）技能等级标准、专业教学标准与人才培养方案改革，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与专业课程融合，模块化教学方式方法，职业技能等级考核与培养课程考核评价等。项目结束后，应产出与培训内容相关的显性培训成果。

4. 公共基础课教学能力提升。面向中职学校思想政治、高职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教师，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的集中培训，培训应以现场教学为主，采取“理论+实践+研讨”的方式开展。面向中职学校语文、历史、英语、数学、信息技术等课程专任教师，开展不少于 2 周（80 学时）的集中培训；面向高职学校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大学英语、信息技术等课程专任教师，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的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统编教材编写思路、课程标准解读、课程内容和教学方法，教案、教学案例开发设计，教学改革与质量评价，课程思政设计与实施等。项目结束后，应产出与培训内容相关的显性培训成果。

5. 专业（群）建设能力提升培训。面向职业院校专业群负责人、专业带头人，采取集中研修、岗位辅导等形式，分阶段开展研修，其中集中培训不少于 2 周（8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国内外先进职业教育理念、新专业目录实施背景下专业设置与产业布局对接、专业升级与数字化改造、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国家专业教学标准与省级专业教学指导方案实施、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实训实习教学组织与实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等。项目结束后，应产出与培训内容相关的显性培训成果。

6. 骨干教师专业技能提升专项培训。面向职业院校专业课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和实操训练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为期

不少于 3 周（120 学时）的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专业技术技能训练、专业教学法研讨、实践教学演练、课程开发与应用等。中职专业技能分级培训参照《山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技能分级培训与考核标准》“中级标准”培训。高职 1+X 证书高级培训按照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内容标准开展培训，培训结束时，承办机构要组织考核，考核合格者应获得相关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评员或培训师证。

7. 中职校长（书记）培训。面向中职学校骨干校长（书记），采取集中研修、考察交流、在线研讨、返岗实践等方式开展培训，其中集中研修、考察交流为 1 周（40 学时）。内容主要包括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教育和教师工作的重要政策，国际职业教育先进理念和实践、区域职业教育现代化、职业院校治理、职业院校人才培养模式改革、1+X 证书制度、“三教”改革组织领导与实施、校企合作深化、教育教学成果培育、信息化建设管理和应用等。

8. 师德师风建设专题培训。面向职业院校师德师风建设部门负责人，采取集中研修、案例展示、研讨交流相结合等方式，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形势任务、政策措施、经验做法等。

9. 课程思政教学设计与实施能力提升培训。面向职业院校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教学展示、研讨交流相结合等方式，

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课程思政建设背景与内涵、课程思政教学设计原则与实施策略、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和能力提升路径、示范课展示等。

10. 教务主任（处长）教学引领能力提升培训。面向教务主任（处长）等教学管理人员，通过集中研修、案例研讨、考察交流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1 周（40 学时）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学校教育教学改革规划、人才培养方案编制、专业教学标准建设、教学诊断及改进措施、教学改革研究与成果培育、师资队伍建设、“三教”改革、1+X 证书制度实施、课堂教学艺术研究、常规教务管理等。

11. 班主任（辅导员）管理能力提升培训。面向职业院校骨干班主任（辅导员），采取集中研修和研讨交流等方式开展为期不少于 1 周（40 学时）的培训。中职骨干班主任培训内容包括班级建设方案制定、班级团队建设、主题班会设计与实施、班主任工作艺术、突发事件应对等。高职骨干辅导员培训内容包括职业生涯规划与指导、辅导员工作艺术、突发事件应对等。

12. 职业教育理论研究专题培训。面向职业院校骨干教师，围绕职业教育改革的热点难点问题，采取集中研修、研讨交流等方式，开展不少于 2 周（80 学时）的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政策解读、新时代职业教育理论、教育教学理

论方法、课题设计与实施、课程基本原理、教学基本原理以及教育教学研究方法等。

13. 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示范培训。面向新入职 5 年以内的青年教师，采取集中研修、研讨交流等方式，开展为期 1 周（40 学时）的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政策、职业道德规范、教育教学基本理论方法、名师分享等。

14. 黄河流域中职青年骨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面向我省黄河流域 9 市中职学校青年骨干教师，采取集中研修、研讨交流等方式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的线下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政策、职业道德和教师行为规范、教育教学基本理论、教学研究、教学设计、常用专业教学法、信息技术应用、学生管理、名师经验分享等。

15. 教学能力专项提升高端研修。面向我省中高职教师教学能力大赛参赛团队，通过集中研修、研讨交流、成果展示等形式开展不少于 1 周（40 学时）的线下集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职业教育政策理论学习、人才培养方案开发、课程标准建设、教学内容重构与组织、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及教学能力大赛成果转化等。

## （二）时间要求

所有项目集中培训任务原则上在今年 8 月底前完成，10 月 31 日前完成训后跟踪指导、培训成果转化和培训总结等工作。

### 三、遴选方式

2024 年项目承办机构遴选采取机构申报、专家评审方式进行。

### 四、项目申报

####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机构应为教育部办公厅 2022 年公布的国家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2023 年公布的国家级职业学校校长培训基地，或山东省内全国重点建设职教师资培训基地和优质省级职教师资培训基地，或相关 1+X 证书开发的培训评价组织。

2. 1+X 证书制度种子教师培训项目，申报机构原则上应作为牵头单位联合相关证书开发的培训评价组织共同申报、施训。

3. 专业（学科）类培训项目，申报机构应为开设相应专业（学科）教育的培养培训基地。

4. 中职校长（书记）培训项目，申报机构应为教育部办公厅 2023 年公布的国家级职业学校校长培训基地。

5. 骨干教师专业技能提升专项培训项目，申报机构原则上应为相关培训标准制定单位或相关证书开发的培训评价组织。

####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机构要能准确领会《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精神和要求。

2. 申报机构要结合自身资源和特色优势，选择合适培训项目，正确理解项目内涵要求，科学研判教师参训需求，合理编制培训方案，填写《山东省 2024 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申报书》（附件 2）。每份申报书只能填写 1 个培训项目。培训方案应体现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成果导向和行动导向，要注重训后跟踪指导和培训成果转化。集中培训均为线下进行，期间不安排返岗实践，确保培训天数、学时数（45 分钟/学时）均符合规定要求。鼓励机构结合项目实施帮助参训教师获得相应的技术技能或其他相关证书。

3. 申报机构要对《山东省 2024 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申报书》所填内容真实性负责；应加强组织管理、落实培训保障、规范经费管理、强化考核评价，服从项目委托方管理、接受第三方绩效评价，高效高质量完成承训任务。

4. 申报机构务必于 6 月 18 日 12:00 前，登录“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师培训管理系统”（<https://jsgl.sdei.edu.cn/jspj/webindex.aspx>），按《操作指南》（系统下载）要求，上传《山东省 2024 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申报书》电子版（Word 和 PDF 两种格式、以“机构全称+项目代码”命名）和《申报项目汇总表》（附件 3）电子版（Excel 和 PDF 两种格式、以“机构全称+项目汇总”命名）。

5. 申报机构务必于6月18日前，将与电子版一致的纸质版《山东省2024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申报书》（一式五份，须A4纸正反双面印刷、骑马钉或胶装成册）和《申报项目汇总表》（一式一份）加盖公章后（1+X证书制度种子教师培训项目，须同时加盖培训评价组织公章），通过顺丰快递至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师资培训中心，逾期不予受理。邮寄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新村西路266号山东理工大学省职教师资培训中心；收件人：魏吉友；手机：18766093510；邮政编码：255000。

##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巩长江，联系电话：0533—2788361；管理系统技术支持：赵东兴，联系电话：0531—89701715。

- 附件：1. 山东省2024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表  
2. 山东省2024年度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申报书  
3. 申报项目汇总表

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  
山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师资培训中心（代章）

2024年6月6日